



由：副區總監(訓練)  
致：各旅長或旅負責領袖  
知會：各區職員

訓練與活動通告第 07/2018 號  
2018 年 5 月 25 日

### 康樂立划艇體驗

本區海上活動小組將於 2018 年 8 月份舉辦上述活動，由小組負責人徐嘉苓女士擔任班領導人。歡迎區內各合資格的成員踴躍參加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地點
2018 年 8 月 12 日(星期日)	(A 班) 上午 9:00 - 下午 12:00 (B 班) 下午 1:30 - 下午 4:3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
- (1) 參加資格：
  1. 已領有有效幼童軍紀錄冊之本區幼童軍成員；及
  2. 游泳測試合格證明。（未持有者可向支部總監查詢有關游泳測試安排）
- (2) 費用：每位港幣 40 元正。費用包括行政費及租艇費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支付。費用請以劃線支票繳付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黃大仙區」。
- (3) 截止日期：2018 年 7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
- (4) 名額：每班 6 人
- (5) 報名辦法：填妥本區「旅團單位訓練班 / 活動報名表」（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簽署家長 / 監護人同意書 Form 02），在報名時一併提供游泳測試合格證明咭副本或海上活動紀錄冊第 4 及 5 頁，於截止日期前連同支票遞交或寄九龍黃大仙下邨龍裕樓地下 101-103 號，香港童軍總會黃大仙區。有關表格及同意書可從本區網頁 [www.hkscout-wts.org/form.htm](http://www.hkscout-wts.org/form.htm) 下載。
- (6) 服裝：旅團戶外活動服，並配帶旅巾，或班領導人指定服裝。
- (7) 其他：
  1. 取錄與否，由班領導人決定，於開班期前一星期以電郵或電話通知。
  2.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，已繳交之費用概不發還。
  3. 參加者須遵守教練及中心之規則。
  4. 自備糧水、活動衣服、泳裝及包蹠包趾鞋/布鞋。
  5. 帶備海上活動紀錄冊（Sea Activity Log） / 游泳測試證明書（Certificate of Swimming Test）出席活動。
  6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及完成活動始獲頒發參加證書。
  7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海上活動小組負責人徐嘉苓女士 ([maggiefork@gmail.com](mailto:maggiefork@gmail.com))

副區總監(訓練)黃冠龍  
(徐嘉苓 代行)